

# 浙江佳汇新材料有限公司

## 乙氧基单封头扩能提纯技改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

### (一)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名称：乙氧基单封头扩能提纯技改项目

(2) 项目代码：2211-330851-04-02-757854

(3) 建设单位：浙江佳汇新材料有限公司

(4) 建设地点：衢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念化路 52 号

(5) 项目性质：技术改造

(6) 行业类别：有机化学原料制造（C2614）

(7) 项目类别：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 年版）》，本技改项目属于“二十三、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 26”中“基础化学原料制造 261”中“全部（含研发中试；不含单纯物理分离、物理提纯、混合、分装的）”类别。

(8) 项目总投资：3000 万元人民币

(9) 建设规模：项目拟投资 3000 万元，购置新的反应釜、闪蒸釜、真空机组等先进设备，利用厂区现有生产车间二预留区域新增年产 2000 吨高纯电子级乙氧基单封头生产线，达产后全厂生产能力由 4800 吨/年提升至 6800 吨/年；利用厂区生产车间三预留区域新增年产 5000 吨高端甲基硅油（聚硅氧烷）生产线；同时增设制氮系统及升级自控系统。

(10) 劳动定员及生产班制：企业现有员工约 155 人，本技改项目新增劳动定员 30 人，全厂劳动定员达到 185 人；生产车间采用三班二运转，年生产 300 天。

(11) 预计投产日期：2023 年 12 月。

### (二) 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主要环境敏感目标分布情况

据调查，评价范围内主要环境保护目标见表 1。

表 1 主要保护目标概况

序号	名称	坐标		保护对象	保护内容	保护级别	方位	厂界距离(m)	规模
		X	Y						
1	新山底村	679923	3196311	居住区	人群健康	环境空气质量二级	S	750	1192 人
2	吕塘底村（塘底村、七塘坞村、郑家村、后坟村）	680087	3196034				S	900	1646 人
3	廿里镇(含幼儿园、学校、医院、廿里、和美、通衢村、白马新村)	678275	3195621				SW	1600	约 1.5 万人

4	后川祝村	679194	3199293				NW	2400	约 550 人
5	杨家突	678932	3197294				W	1300	约 1200 人
6	十八里	679023	3197738				W	1500	约 400 人
7	黄家 (幼儿园、社区卫生院)	679791	3198526				NW	1150	约 1030 人
8	十五里村	679584	3199299				NW	2060	安置 22100 人
9	余塘头村 (余塘头、魏家、路底、太阳畈、赵宅)	679165	3194859				SW	2300	282 户, 人口 1004 人
10	杨家塍头	677941	3198276				SW	2500	283 人

### (三) 主要环境影响预测情况

#### (1) 环境空气

①项目拟建地衢州市属于空气质量达标区,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18)及大气环境影响预测结果:

a) 新增污染源正常排放下污染物短时浓度贡献值的最大浓度占标率<100%;

b) 新增污染源正常排放下污染物年均浓度贡献值的最大浓度占标率<30%;

c)项目环境影响符合环境功能区划要求。本项目各预测因子叠加现状本底值、区域在建、拟建项目的环境影响后, 预测结果均能达到相应环境质量标准要求。

因此, 本项目大气环境影响可以接受。

②本项目无需设置大气防护距离。

#### (2) 地表水环境

本项目各类废水经自行处理达到纳管标准后排入浙江巨化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达标后排入乌溪江。本技改项目做到达标纳管排放的情况下, 废水量占巨化环保科技污水处理厂总设计规模约不足 0.5%, 对其冲击负荷在设计可接受范围内。本项目废水经巨化环保科技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后排放, 对最终纳污水体乌溪江的水环境质量影响在其可预测影响范围内, 可维持当前水环境质量现状类别不降低, 环境影响在可接受范围内。

#### (3) 地下水

正常工况下, 在落实好防渗、防污措施后, 项目污染物能够得到有效处理, 对地下水水质影响较小。

非正常工况预测结果表明, 地下水一旦遭受污染, 污染物会在地下水中弥散, 造成一定范围的地下水污染。因此建设单位须建设完备的环境事故风险防范措施, 并加强管理, 在发生意外泄露的情形下, 要在泄露初期及时控制污染物, 综合采取水动力控制、

抽采或阻隔等方法，在污染物进一步运移扩散前将其控制、处理，避免对下游地下水造成污染影响。

#### (4) 声环境

噪声预测结果表明，在措施到位的情况下，项目运营期四周厂界昼、夜间噪声值均能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3类标准要求。

#### (5) 固废

本项目固废贮存依托厂区已配套的危废贮存库和一般固废贮存库。危险废物贮存库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的要求进行建设，并做好四防（防风、防雨、防晒、防渗漏）工作，规范危险废物收集、运输、贮存、转移等工作，对大气环境、水环境、地下水及土壤的影响较小。一般工业固废经厂内暂存，按照规范要求出售给其他单位综合利用，或委托其他单位处置后对周边环境的影响甚微。

#### (6) 土壤

本次评价从大气沉降、地面漫流和垂直入渗三个影响途径分析了项目对土壤环境的影响。正常情况下，企业厂区按照要求做好分区防渗，设置围堰、废水废液收集池，并进行地面硬化、厂区绿化等措施，污染物能得到有效阻断或控制，对土壤的影响可接受。

### (四) 拟采取的主要环境保护措施、环境风险防范措施以及预期效果

表 2 项目环保治理措施清单

类别	排放源	污染物	防治措施	治理效果
废水	生产废水	pH、COD <sub>Cr</sub> 、氨氮、总氮、总磷、AOX 等	<p>本技改项目废水依托厂区现有废水处理设施处理。</p> <p>(1) 厂区内做好雨污分流、清污分流，做好废水的分类收集工作，分质分类收集。</p> <p>(2) 厂区已设 1 个 500m<sup>3</sup> 的初期雨水池，已建设污水处理站 1 座，处理能力 50t/d，采用微电解+Fenton 氧化预处理+pH 调节+A/O 工艺处理达标后纳管排放；所有废水处理达到纳管标准后纳管排放。</p> <p>(3) 厂区已建 1 座事故应急池，容积约为 1300m<sup>3</sup>、并配套事故废水应急切换系统等。</p>	<p>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三级标准，特征因子达到 GB8978-1996 一级标准。</p>
废气	生产工艺	粉尘、乙醇、氯乙烯、有机硅等	<p>本技改项目废气依托厂区现有废气处理设施处理。根据废气性质分类收集并采取不同的处理工序。</p> <p>(1) 工艺废气：依托车间现有配套的一级水喷淋+一级碱喷淋+活性炭吸附后接入厂区焚烧炉集中处理后达标排放，焚烧炉尾气采用+急冷+碱洗+活性炭喷射+布袋除尘处理达标后通过 25m 高排气筒排放。</p> <p>(2) 危险废物贮存库废气：采用一级碱洗+除湿+活性炭吸附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排放；</p> <p>(3) 储罐废气：水洗+碱洗+活性炭吸附+15m 排气筒排放；</p> <p>(4) 污水站废气：加盖收集至生物滤床处理+ 15m 高排气筒排放。</p>	<p>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新污染源二级标准有关要求，恶臭污染物达到《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 新改扩建二级标准要求。</p>

类别	排放源	污染物	防治措施	治理效果
			筒排放。	
	储罐	呼吸废气	依托厂区已配套的储罐，贮存挥发性物料的储罐采用平衡管、氮封+呼吸阀减少呼吸废气，呼吸废气收集后送废气处理装置处理达标后排放。	达标排放
固废	生产过程	危险废物	<p>(1) 厂区已按规范设置一般固废仓库1个（位于厂区东南侧，256m<sup>2</sup>）和危废暂存库1个（位于厂区东侧，632.3m<sup>2</sup>）。本技改项目固废依托厂区现有固废贮存设施贮存，各类危险废物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的要求进行固废分类收集和贮存；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转移管理办法》进行转移；</p> <p>(2) 各类危险废物委托资质单位处置，签订处置协议。</p>	委托处置
地下水及土壤	车间、污水站、仓库、危废库等	CODcr、氨氮、氯化物、AOX等	<p>(1) 源头控制措施：在工艺、管道、设备、污水储存及处理构筑物采取相应措施，防止和降低污染物跑、冒、滴、漏；管线敷设尽量采用“可视化”原则，即管道尽可能地上或架空敷设。</p> <p>(2) 末端控制措施：根据相关规范和项目特征，将厂区划为重点防渗区、一般防渗区和简单防渗区，并按照不同防渗区要求进行防渗处理。</p>	影响较小
噪声	生产设备	Leq A	<p>(1) 合理总平布置；选购低噪声设备。</p> <p>(2) 设备采取减振、隔声等措施。</p> <p>(3) 加强设备维护，杜绝带病作业。</p>	达标排放

### (五) 环境影响初步结论

浙江佳汇新材料有限公司乙氧基单封头扩能提纯技改项目拟在现有厂址内实施。项目建设符合衢州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管控方案、土地利用总体规划、衢州市区总体规划、高新片区规划环评、国家产业政策的要求；符合污染物达标排放、主要污染物总量控制原则；项目实施后造成的环境影响满足当地环境功能区划确定的环境质量等级要求；经采取报告所述风险防范措施后，环境风险总体可控。因此，从环保角度而言，本技改项目在拟建地实施是可行的。

### (六) 征求意见的内容

征求意见的对象：受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的公民、单位或团体。

征求意见的范围：对环境影响、环保措施、工程建设所持态度等环保方面的意见。

期限和公众意见反馈途径：通过邮件、电话、信件等方式向建设单位或环评单位反馈意见，请务必留下您的真实姓名和联系方式，便于我们回访。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为2023年3月1日至2023年3月13日。公众若需补充信息，请在公示期间与环评单位联系。

### (七) 联系方式

(1) 建设单位：浙江佳汇新材料有限公司

电话：0570-3888771（祝总）

地址：衢州智造新城高新园区念化路 52 号

(2) 环评单位：浙江天睿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杭州电子科技大学文一校区实验大楼 1 楼

电话：0571-86621072（史工）

邮箱：stcnbu@163.com

(3) 审批部门：衢州市生态环境局智造新城分局

电话：0570-3888422 或 0570-12306

#### (八) 环评报告审批前公示

在报送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审批前，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将在浙江天睿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环评公告公示板块（<http://www.tianrui-eph.com/plus/list.php?tid=11>）进行公示，届时公众可上网查阅。

公示单位：浙江佳汇新材料有限公司

时间：2023 年 2 月 28 日